

##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:

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0日发出了会议通知，并于2022年12月30日上午9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8名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志清先生主持，公司两名监事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:

1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我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议案》。

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2022-049号《关于潞安集团财务公司为我公司提供金融服务暨关联交易公告》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出席会议的3名非关联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议案进行表决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此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2月31日